曲阳县雕刻行业管理办公室

2020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曲阳县雕刻行业管理办公室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根据《曲阳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组建曲阳县雕刻行业管理办公的通知》（曲政编字[203]5号），我单位部门职责如下：

雕刻行业管理办公室肩负着对全县石材雕刻业实施规划、指导、管理、协调、服务的职能，其具体职责是：研究制定全县石材雕刻业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对全县石材雕刻企业实施资质证、质检证、职称证的“三证”管理，监督检查、规范企业生产、经营行为；组织实施东方雕刻城战略，回忆雕刻业向集约化、规模化方向发展；组建和指导石材雕刻行业协会工作，制定行规、行约，实行行业自律；保护石材雕刻企业的合法权益，维护正常的生产经营秩序和曲阳雕刻之乡的形象；做好对外宣传和协调服务工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曲阳县雕刻行业管理办公室 | 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 正科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的预算中。曲阳县雕刻行业管理办公室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0年预算收入234.5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4.56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曲阳县雕刻行业管理办公室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0年部门支出预算为234.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0.5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18.97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11.59万元；项目支出104万元，主要为工艺美术大师奖励经费项目70万元，雕刻展厅运营费14万元，省级以上雕塑大赛项目2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0年部门预算收支安排234.56万元，较2019年减少39.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6.3万元，主要是精神文明奖列入部门年初预算等；项目支出增减少55.9万元，主要是减少了雕塑产业创新发展项目和马云凤个人补助经费；其他支出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11.59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福利费、办公用房水电费、网络费、工会经费、和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0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三公”经费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20年曲阳雕刻行业管理办公室将进一步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和县委的重点部署，进行雕刻文化宣传和推介工作，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弘扬主旋律，汇聚正能量，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思想保证、精神动力、舆论支持。

一、对全县石材雕刻业实施规划、指导、管理、协调、服务，研究制定全县石材雕刻业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坚持政府引领、企业主体、市场导向、提升转型的思路。积极谋划雕刻文化艺术节的相关工作，加大宣传力度，唱响曲阳雕塑，积极参与曲阳雕塑文化产业园区建设。

二、加强创新人才的培养。加强曲阳工艺美术大师队伍建设，调动各级工艺美术大师创新发展积极性，打造具有曲阳特色的大师文化品牌，加快推进“两都两地”建设。

三、雕刻会展中心综合业务管理和综合事务管理；集中宣传曲阳雕刻，展示雕刻精品，接待团体旅游观光，开展各项活动及日常工作。

**（二）分项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中央、省、市一系列重要会议精神，充分发挥监督职能作用，进一步拓展监督渠道、创新监督方式、增强监督效果，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忠诚担当，实干争先，全力打造两都两地，奋力开创新时代全面建设经济强县美丽曲阳新局面。

(一）加快雕塑产业创新发展

到2020年全县雕塑产业跨越百亿元产值台阶，基本形成创新生产体系，对全县石材雕刻业实施规划、指导、管理、协调、服务，研究制定全县石材雕刻业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坚持政府引领、企业主体、市场导向、提升转型的思路，出台关于加快雕塑产业创新发展意见。雕塑文化名城建设迈出坚实步伐，逐步将曲阳建设成为国内外雕塑创意研发中心、生产制造中心、贸易中心、艺术交流中心、艺术交流中心和教育研发中心。计划补贴的企事业单位数量5家，污染物排放降低率降低80%以上。

（二）雕刻展厅政务管理

确保各项业务工作谋划到位、顺利开展。保障展厅工作正常高效运转。充分展示曲阳雕刻形象，积极宣传我县雕刻艺术品牌。加快雕刻业向激越化、规模化方向发展，保护石材雕刻企业的合法权益，维护正常的生产经营秩序和曲阳雕刻之乡的形象，做好对外宣传和协调服务工作。提升雕刻展厅综合事务管理水平，保障各项工作正常运转。负责展示雕刻精品，接待团体旅游观光，开展各项活动及日常工作，做好对外宣传，维护雕刻之乡的形象。收藏及保管物品完好率达到90%以上。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三）雕塑人才发展

1、实施工艺美术大师奖励试行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曲阳工艺美术大师队伍建设，调动各级工艺美术大师创新发展积极性，打造具有曲阳特色的大师文化品牌，加快推进“两都两地”建设。鼓励工艺美术大师课徒授艺，一线创作生产，保护传统手工技艺；开展学术研究，推进艺术繁荣，提升大师文化影响力，带动行业上档升级。

2、省级以上石雕设计大赛

弘扬工匠精神，传播雕塑设计及制作技艺。传承传统技艺，挖掘雕塑文化，推进艺术创新，打造雕塑特色精品，促进雕塑的繁荣与发展。原创性成果产出率达到90%，取得新理论、新技术和发明专利等。

**（三）工作保障措施**

2020年，曲阳县雕刻行业管理办公室为了实现年度发展规划目标，采取以下几方面保障措施：

一、以项目建设为抓手、企业发展为支撑、科技创新为驱动、人才队伍建设为保障，产业提升与文化旅游联动发展，推动全县雕塑产业创新发展，打造世界雕塑艺术之都。

二、以奖励、资助等方式，用于对全县雕塑行业企业、大师和优秀从业人员的资金扶持、科技创新和贡献奖励，举办雕塑文化活动。加快大师群建设，提升行业软实力，对工艺美术大师慰问、实施津补贴制度，对大师作品版权注册保护；鼓励大师进行学术交流。鼓励工艺美术大师课徒授艺，一线创作生产，保护传统手工技艺；开展学术研究，推进艺术繁荣，提升大师文化影响力，带动行业上档升级。传承传统技艺，推进艺术创新。

三、曲阳县雕刻会展中心经过近几年的改造提升，已成为县委、县政府对外展示雕刻之乡形象的重要窗口。近年来省市领导多次到会展中心视察，得到了省市领导的充分肯定。许多外地客商和游客也纷纷到展中心参观，对宣传曲阳雕刻起到了极大的推动作用。

1、拟定区域内文化艺术方面有关发展规划，履行文化市场监管职责，开展文化宣传、保护等业务管理工作。接待各商务团、旅游团来我县观光，选购雕刻精品，洽谈业务；

2、实行市场化运行机制，参展作品面向全县雕刻企业征集精品；吸引雕刻企业积极入驻雕刻会展中心；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雕刻展厅运营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接待各商务团旅游团来我县观光选购雕刻精品，洽谈业务，积极宣传我县雕刻艺术品牌。  2、面向全县雕刻企业征集精品参展作品，吸引雕刻企业积极入驻雕刻会展中心,负责做好上级交办的其他接待任务。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接待任务量 | 高效完成接待工作的任务量 | ≥100批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年度资金执行率 | 年度执行资金占计划资金的比例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旅游接待人数 | 展厅带动的旅游接待人数 | ≥5000人次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为参观游客提供的服务质量调查中满意的人数占总调查人数的比例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2、工艺美术大师奖励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进一步加强曲阳工艺美术大师队伍建设，调动各级工艺美术大师创新发展积极性，打造具有曲阳特色的大师文化品牌，加快推进“两都两地”建设。  2、提升行业软实力，加强传统技艺的传承保护，推动传统文化艺术繁荣。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资助人才数 | 资助雕刻定瓷大师人数 | ≥5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金发放率 | 实际发放的补助金额占计划发放金额比例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雕刻作品创新成果 | 雕刻作品创新成果的同期增长率 | ≥8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人群满意度 | 为雕塑定瓷大师提供的服务质量调查中满意的人数占总调查人数的比例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3、省级以上雕塑创意设计大赛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提升我县雕塑创作团队的创作水平，鼓励原创，推进艺术创新，逐步提高我县雕刻产品的艺术价值。  2、传承传统技艺，挖掘雕塑文化，打造雕塑特色精品，促进雕塑的繁荣与发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参赛人数 | 雕刻定瓷大师参赛人数 | ≥8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奖金发放率 | 实际发放的奖金金额占计划发放金额比例 | ≥8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雕刻作品创新成果 | 雕刻作品创新成果的同期增长率 | ≥8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人群满意度 | 为雕塑定瓷大师提供的服务质量调查中满意的人数占总调查人数的比例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0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9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304曲阳县雕刻行业管理办公室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曲阳县雕刻行业管理办公室小计** |  |  |  |  |  |  | **1.90** | **1.9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11.59 | 日刊 | A05010401 | 份 | 1.00 | 0.50 | 0.50 | 0.5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11.59 | 其他纸制品 | A090199 | 箱 | 1.00 | 0.90 | 0.90 | 0.90 |  |  |  |  |
| 雕刻展厅运营费项目 | 14.00 | 其他纸制品 | A090199 | 箱 | 1.00 | 0.50 | 0.50 | 0.50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曲阳县雕刻行业管理办公室2019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22.73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无购置固定资产计划。

|  |  |  |
| --- | --- | --- |
| **曲阳县雕刻行业管理办公室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编制部门：曲阳县雕刻行业管理办公室 | | 截止时间：2019年12月31日 |
| **项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22.73 |
| 1、房屋（平方米） | —— | —— |
| 2、车辆（台、辆） | —— | ——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设备 | ——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22.73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